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RONG PETROCHEMICAL HOLDINGS LIMITED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2)

償還股東貸款及 終止須予披露交易

一 出售 ASIA SIXTH ENERGY RESOURCES LIMITED 33.12% 股權

茲提述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出售銷售股份(相當於Asia Sixth已發行股本約33.12%股權)及股東貸款。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終止須予披露交易

董事會宣佈，於本公佈日期，Sixth Energy已就轉讓全部股東貸款向Excellent Harvest支付代價合共24,100,000美元。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交易時段後)，由於購股協議若干先決條件仍未達成或獲訂約方豁免，經Excellent Harvest與Sixth Energy公平磋商後，Excellent Harvest、Sixth Energy與Asia Sixth訂立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根據終止協議，訂約方不可撤回及無條件同意即時終止由Sixth Energy收購銷售股份，而股份轉讓協議亦不再具有任何效力。訂約方於股份轉讓協議項下之一切權利、義務及責任將據此解除及撤銷。

重組 ASIA SIXTH

根據終止協議，Sixth Energy及Asia Sixth將與其中包括獨立第三方Caspian Energy Inc.（「CEI」，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轄下獨立板塊NEX上市之公司）訂立協議以重組Asia Sixth。待Asia Sixth重組完成並符合適用法律與法規及Asia Sixth組織章程大綱與細則之前提下，Asia Sixth同意向Excellent Harvest收購67股Asia Sixth股本中每股面值1.00美元之普通股，相當於Asia Sixth已發行股本約40.12%，代價是使CEI向Excellent Harvest發行其普通股，總數為於Asia Sixth重組完成時CEI所有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的1.68%。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佈。

董事會認為終止股份轉讓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並預期終止股份轉讓協議不會對本集團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峽石油化工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健生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執行董事為王健生先生及姚國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燕女士、郭燕軍先生及張少雲女士。

* 僅供識別